

证券代码：834276

证券简称：澳冠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澳冠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会议议案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开始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:00

结束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2:00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276	澳冠智能	2025年5月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作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，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苏州澳冠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日常工作进行了总结回顾，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就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汇报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<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主席就 2024 年度的监事会工作进行汇报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2024 年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我国相关法律、法规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

则等相关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<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<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 2025 年工作计划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，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洪峰、苏州艾吉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、苏州帕特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廖维启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(八)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- （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（2）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（3）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；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5月15日9：00-17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钟劲松 电话：0512-88819157 传真：
0512-63282282 地址：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莘塔申龙路86号 邮编：215213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费、交通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澳冠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苏州澳冠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澳冠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5日